

塑膠製品相關產業與特定製程產業改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補助作業要點部分規定修正總說明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為協助國內 3K 產業改善工作環境，自一百零三年起辦理「輔導危險、辛苦、骯髒(3K)之特定製程產業改善工作環境，促進國人就業計畫」，並於一百十一年七月十五日修正「塑膠製品相關產業與特定製程產業改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補助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本次參考歷年補助審查委員及相關同業公會之建議，並檢討事業單位申請補助情形，修正本要點部分規定，其修正重點如下：

- 一、為鼓勵事業單位導入風險評估概念，積極提升整體職業安全衛生水準，爰增訂申請全新製程機械補助者，應一併檢視並改善既有類同製程機械設備之規定。(修正規定第四點)
- 二、為督促事業單位積極採取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危害預防措施，爰修正事業單位接受本署委託機構實施輔導之改善情形，得列為審酌補助比例之參考。(修正規定第八點)
- 三、考量貼合機及發泡機為塑膠製品製程常用之機械設備，其亦有有害氣體、蒸氣、粉塵之發生，爰參酌同業公會之建議，新增該等機械設備為補助項目。(修正第四點附件一)